

走进群众心里 访出社会和谐

——郑州市检察机关开展“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纪实

本报记者 王晋晋 通讯员 王红霞 周庆华 戴飞 文/图

今年5月26日至6月10日,郑州市检察机关开展了“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该活动是郑州市检察机关2010年九件大事之一,也是向社会承诺办好的十件实事之一。活动16天来,从企业到机关,从学校到村镇,检察官员们用脚步丈量绿城的每一寸土地;16天来,从城市到乡村,从社区到农户,检察官员们用心感受郑州百姓的诉求和愿望;16天来,从了解困难到记录需求,从扶助弱小到化解矛盾,检察官员们用身心体味三项重点工作、体味守护公平正义的真谛;16天来,经过一次次的真诚走访、一次次的真心扶助,活动的内容也日益厚重与生动,饱含激情。

让我们一起跟随检察官的脚步,回顾“五进千家行”大走访不平凡的历程。



今年6月2日,郑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祖伟(右四)一行来到二七区建华小区文化广场,和小区的居民进行访谈。

检察长们带头下基层进社区

为使活动取得实效,郑州市两级检察机关的检察长和领导干部带头深入到群众中走访,亲自谋划、指导和督促,使走访活动有目标、有计划、有措施、有效果。

初夏时节,热浪袭人。全市两级检察机关的检察长们既是走访活动的组织者、落实者,同时又以一名普通检察干警的身份顶着烈日奔波于大街小巷、乡村院落,走访涉访群众,慰问困难群众,深入每一个企业、院校、村镇。

6月2日上午,在二七区建华小区文化广场的长廊中,郑州市检察院检察长杨祖伟和二七区检察院检察长梁平被小区的居民们簇拥着:“检察长,我提个建议,咱们检察院要经常来社区搞一些普法宣传,让我们了解一些法律知识。”“检察长,我是陇西小学的退休教师,我发现学校周边的小商小贩卖三无食品和危险玩具,咱们检察院能不能帮助加强监督检查?”

居民们的意见和建议被两位检察长认真记录着,检察长认真而亲和的态度也感染着在场的群众。“欢迎你们到市检察院来,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随时都可以来提。”在访谈最后,杨祖伟检察长亲切地说,而回报他的,是小区居民们经久不息的欢呼和掌声。

此次大走访活动,在短短16天里,市检察院机关和13个基层检察院“一把手”率先垂范,和广大干警一起,把法律和公正送进千家万户,送到群众的心坎上。

问计于民 尊重民意求长效

“检民相约”、“社区议事”、“检民恳谈会”……在“大走访”中,为了了解基层最真实的声音,两级检察机关开展了各种形式的问需于民、问政于民、问计于民活动,让群众积极参与与检察工作。

6月的郑州,已经完全进入夏季。顶着毒热的阳光,迎着干燥的热风,两级检察院“五进千家行”大走访的干警们,穿过城市的喧嚣,越过拥挤的街巷,走过乡间的小路,踏过社区的甬道……把公平和正义送到千家万户。这是对“三项重点工作”生动具体的诠释,也是检察机关参与平安建设的一笔硕大财富。

每到一处,检察官员们都要忙上一阵。张贴公开信,向群众宣讲此次活动的目的和意义;发放意见征求表,问计于民,汇集民智民力;和群众沟通座谈,用亲切和真诚建起检民心与心之间的纽带和桥梁……“一天下来,累得话都说不出来了。”金水区检察院检察长李建海深有感触地说,“但内心是快乐的,因为我从群众的表情中,看到了检察工作的神圣与重要。”

检察官“牵手”民间调解组织

与此同时,位于郑东新区CBD东北方向的绿地社区民间调解组织迎来了检察机关的首批指导员。

绿地一期小区常住人口两万人左右,是个大型成熟的社区。然而,由于人员成分复杂,难以管理,各种矛盾纠纷不可避免地出现,社区有个群众自发的调解组织,为社区居民义务调解一些邻里纠纷,提供一些生活法律方面的帮助等,颇受居民的欢迎。

在“五进千家行”活动中,高新区检察院在了解情况后表示,将检察机关办理的有关绿地社区的刑事和解案件,委托该社区自行调解。检察官可作为第三方,关注指导调解,提供法律帮助,监督规范调解行为。

高新区检察院找来法律方面的书籍,精挑细选出适宜学习阅读的,送到义务调解员手中。同时还和他们约定,每月至少一次检察院安排业务骨干为义务调解员举办讲座,对其进行培训,提高其法律水平、调解能力,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以前的调解都是凭着自己的经验,关于法律方面,考虑得很少;以后有了检察官的指导帮助,我相信,调解效果会更好!”一位经常热心助人的义务调解员由衷地说。

关注民生 真心诚意办实事

6月4日上午,市场街社区困难党员李利华老人一家迎来了特殊的“检察亲戚”。

他们是市检察院尚清霞副检察长、司永军局长带领的反馈局检察干警。李利华老人与15岁的孙子相依为命,仅靠微薄的退休金生活,“检察亲戚”们的到来,不仅为老人带来了日用品和经济援助,而且为老人的孙子带来了继续学习的希望。尚检握着老人的手关切地说:“有党和政府的关心,有社会各界的支持,你们的生活一定会一天一天好起来的,祝愿您老人家健康长寿!”并鼓励老人勇敢面对暂时的困难,乐观地生活。李利华老人与“检察亲戚”们的结缘,正是郑州市检察机关“五进千家行”大走访的一个侧面。

“感人心者,莫先乎情。”“大走访”开始以来,全市2000多名检察干警走出机关、走到社区、走进村镇,走进百姓家中,与广大群众面对面、心贴心、结对子、交朋友、攀亲戚,向他们伸出一双温暖的手,捧出一颗关爱的心,献上一份真挚的情。

他们根据机关、企业的实际需要,针对办案实践中发现相关行业、相关系统中存在的一些涉法问题,结合办理的诸多具体案例,对当前机关职务犯罪、侵害企业财产犯罪的主要特点、原因和防范要点进行专项法律服务宣讲。

他们重点扶助“问题”青少年、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进城农民工未成年子女、农村留守儿童等困难群体,尽力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

在繁忙的夏收季节,检察官深入一线,为群众解决抢收复粮的实际困难,为群众积极联系粮食收购价格较高的用粮单位,切实帮助辖区群众增加经济收入。

今年3月份,郑州石佛小学学生小婷婷的父亲因为交通肇事入狱,小婷婷因此变得郁郁寡欢,并产生辍学念头,在“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中,检察官了解了小婷婷的情况,决定对她进行帮助,并邀请心理专家对婷婷进行心理疏导。

在受到检察干警帮助的同时,一个强烈的愿望在小婷婷心中升起:做校园安全义务宣传员,让同学们学会自我保护,远离伤害。

婷婷的想法受到了检察叔叔阿姨们的赞同,也启发了检察官。联系到近段时间来发生的校园恶性案件,检察官员们为学校定制了动画安全教育光盘,为学生定制了带安全箴言警句的文具盒,时时提醒学生的安全自我保护意识。

“这样的走访,对我们是一种磨炼,更是一种提升!”在帮助小婷婷过程中感到受益匪浅的检察官王毅深有感触地说。



今年6月8日,郑州市检察院开展大规模“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宣传活动”。最高人民检察院渎职侵权检察厅厅长李文生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反渎局局长马维克、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尚清霞、市检察院反渎局局长司永军等人的陪同下,对本次宣传活动进行了视察,并对本次宣传活动提出高度赞扬。

成功化解一起故意伤害案

在“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中,登封市检察院成功化解了丁某等人聚众斗殴一案所引发的信访危机,使双方达成和解,消除了双方不断升级的矛盾和误会。

2010年2月5日,丁某驾驶一辆车在行驶途中,与魏某发生口角,引起打架,双方纠集亲友发生打架斗殴,造成魏某受伤,丁某之母张某受轻伤。

此案于2010年4月13日移送登封市检察院公诉科审查起诉。双方因该事件除犯罪嫌疑人魏某受重伤在医院治疗外,全部被关押进登封市看守所。在“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中,该院主管公诉的副检察长李彩云深入了解犯罪事实及案件运行过程后,认为该案起因简单,动员双方达成和解。登封市检察院决定将该案适用刑事和解机制进行和解,在检察机关的督促下,丁、魏两家终于握手言和,双方在登封市人民检察院达成调解协议:由丁某赔偿魏某治疗费用60000元,双方矛盾得到彻底解决。6月5日,双方家属到登封市人民检察院公诉科表示感谢。



今年6月4日,高新区检察院与赵沟办事处联合编办《村情民意》小报,开辟检察专栏,向广大农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预防农村职务犯罪。

走访地铁建筑工地

金水东路地铁1号线建筑工地的走访现场。工程方有关负责人曾一度对检察干警的来访感到有些意外。“检察院是反贪的,我们的工作似乎与检察没有瓜葛。”一位工程负责人疑惑地说。

面对不解和疑惑,检察官员们以拉家常的口吻和他们聊了起来。随着谈话的深入,生疏气氛被打破,“没想到我们的问题能通过检察院解决。”工程方面的人员一五一十地向检察官讲起了心里话,并在意见征求表中郑重其事地填写了如下建议:1.增加检察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使社会各界及平民百姓更加了解检察工作;2.提高办案的实效性和公正性;3.把“五进千家行”走访活动日常化;4.建立检察官服务站,入住轨道交通公司,加大监督力度。检察官员们一边认真聆听,一边快速地记录,并诚恳地表态,对于工程方面提出的合理建议,检察机关一定会给予关注和解决,即使一时解决不了,也会及时反复反馈,积极帮他们想办法,出点子,为地铁1号线的如期竣工、为整个郑州城市交通的大发展、大跨越作出应有的贡献。



今年5月31日,郑州市检察院与中原区检察院干警进入外国语中学,向在校师生宣讲检察机关职责职权,并和校长、老师们进行座谈。

着眼长远 服务发展大局

郑州市检察机关推出“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不是偶然之作,有其深刻的背景。

检民“鱼水情”,是检察机关和人民群众水乳交融关系的写照。然而,进入新时期,如何进一步增强群众工作的针对性,如何在检察机关与人民群众之间架起一座沟通联系的桥梁,打造一个检察干警服务人民群众的平台,以进一步改善与群众的关系?

在全力推进“三项重点工作”的进程中,检察机关如何立足检察职能,积极排查化解社会矛盾,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的发生?如何了解社情民意,主动顺应形势的变化,为群众提供更好更贴心的服务?

在检察机关自身建设中,如何进一步提高检察干警的执法作风和执法效果,如何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夯实检察工作发展的基础?

在一系列问题面前,郑州市检察院党组班子审时度势,果断及时地推出了“五进千家行”大走访活动这项涉及全市检察机关的重要战略举措。它不是“走马观花”,更不是“微服私访”。市检察院党组明确要求每一个检察干警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课堂,听民声、访民意、察民情、排民忧、解民难,化解矛盾纠纷,建设和谐平安郑州。

在5月25日举行的全市检察机关“五进千家行”动员会上,杨祖伟检察长特别强调:“要多掌握社情民意,在了解社会上下工夫;多开展普法教育,在宣传检察上下工夫;多集中群众智慧,在听取意见上下工夫;多化解社会矛盾,在解决问题上下工夫;多贴近群众需求,在改进工作上下工夫;多从人民群众最满意的事情做起,从人民群众最不满意的问题改起,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畅通诉求渠道,突出排查重点,完善预警机制,切实把不稳定因素消除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基层。”

化解矛盾 立足本职促和谐

“俺们两家虽是邻居,但35年里,俺们两个人没坐一起说一句话。是检察院小俺们两家真正成了好邻居。”6月6日,巩义市小关镇村民周莲花和王宏伟一起来到郑州市检察院,拉着民行处处长贾佳的手感动地说。

周莲花和王宏伟两家从祖辈起就是邻居,而35年前的1975年,两家修建房屋,王家认为周家的大门修建时靠到了自己家南面的院墙上,两家就此产生纠纷。而因为宅基地使用证上没有对双方的宅基地边界进行勘定,双方各执一词,毫不相让,两家人就此绝交。到了2003年,周家再次翻修大门,彼此的争执再次升级,两家人反目成仇,矛盾不断升级,互相控告,一闹就是好几年。在“五进千家行”大走访中,这两家人成为郑州市检察机关重点走访的对象之一。在了解案情和事实的基础上,检察官员们给两家讲了明代“仁义墙”的故事。经过大量耐心细致的工作,周家最终自行拆除原宅基地大门,王宏伟表示不妨碍周家出行,双方确保道路、水路畅通。两家还在这个基础上,又达成了如洒水坡、滴水檐、下水道等问题的补充协议。至此,35年反目的邻居重归于好。

金某涉嫌故意伤害一案,是高新区检察院在“大走访”期间,发现并成功化解的一起案件。郑东新区某村村民金某,因琐事同邻居臧某发生争吵。在相互撕扯中,金某推了臧某一下,臧某倒地,造成脚部受伤。经鉴定,构成轻伤。金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逮捕。审查起诉期间,案件承办人了解到,金某离异,家庭贫困,有一10岁女儿无人照顾。且金某及臧某系邻居,主观恶性不大,对其做不起诉处理效果更好。而臧某认为金某对他实施了殴打,要求金某赔偿6万元,否则将赴省上访。为平息双方矛盾,检察官员多次出面做受害人的工作,讲明利害关系,并指出金某存在的过错,使双方仇视的情绪均有松动。在此基础上,主管检察长亲自出面,从事理、法理、情理方面对双方做耐心细致的答疑释理工作。最终使双方同意和解,握手言和,重归于好。

6月6日,惠济区检察院公诉科、民行科干警一行6人在张建忠副检察长的带领下,深入到新城办事处进行走访,了解到某村村民张某与该村委会因财产所有权纠纷不服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郑民一终字第999号民事判决一案,该问题长期以来未能有效解决,当事人不断向省市有关部门上访。惠济区检察院走访人员本着化解矛盾、解决纠纷、有效维护和谐的乡村生活生产秩序的原则,积极协调双方当事人,并与有关负责同志联系,走访相关群众,连续三天三次到该村委会召开会议,进行调解。在新城办事处的大力支持下,双方本着互谅互让、公平自愿的原则,就如何赔偿及相关问题进行了充分的协商,经村两委会研究,双方终于协商一致,于6月8日达成和解协议。由该村委会一次性赔偿张某因推掉其两间房屋的各项损失共计12800元。使这起上访多年、未得到解决的信访案件得到彻底解决。

这些案件只是郑州市检察机关化解矛盾的一个普通案例。“五进千家行”大走访,不仅仅是送温暖、搞慰问,两级检察机关更针对各类矛盾纠纷易发多发的情况,坚持预防在先,调解为主,千方百计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把问题解决在当地,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让法意和人情完美结合,才是执法办案的最高追求。”这是“大走访”后,郑州市检察干警最深刻的体会,也是他们办案理念的最大转变。